

证券代码：873377

证券简称：国新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国新元创（江苏）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柯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国新元创（江苏）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完整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的未经审计的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21,656,741.56元，公司实收股本为18,108,239.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与本议案有关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现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国新元创（江苏）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国新元创（江苏）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